

准予代理记账机构迁出通知书

深南财许【2024】0115号

深圳市正佳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0527856475）提交的跨管辖地变更办公地点申请材料已收悉，根据《深圳市代理记账管理实施办法》（深财规〔2020〕7号）第十三条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符合规定，区财政局决定准予迁出。

将在7个工作日内，在相关公示平台予以公告。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

2024年12月19日